股票代码:600459　　股票简称:贵研铂业　　编号:临2022-003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2021年12月10日为授予日实际向412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限制性股票2,213.6365万股。2021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登记工作已全面完成,并获得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鉴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用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方式进行,公司总股本因此而增加2,213.6365万股,公司将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一、具体修改内容情况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4,595万元,经发行社会公众股、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配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陆仟玖佰零贰万零肆佰壹拾伍元整(569,020,415.00元)。	第六条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4,595万元,经发行社会公众股、转增股本、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配股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玖仟壹佰壹拾伍万陆仟柒佰捌拾元整(591,156,780.00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总股本为56,902.0415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6,902.0415万股;其中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2,558.1784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有34,343.8631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总股本为59,115.6780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9,115.6780万股;其中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2,558.1784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有36,557.4996万股。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22年1月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2-004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关联交易内容:2021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2年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回避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该预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郭俊梅、潘再富、胥翠芬回避表决;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2021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对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1.00	44.57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	32.57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00	134.76
接受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1.70
与关联人进行技术开发合作	科研项目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00.00	94.00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0.00	965.13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①)	2,600.00	465.00
		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东营)有限公司	160. 00	52.83
接受关联人转拨人才培养经费	人才培养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	–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338.00
向关联人购销商品	购销贵金属原材料、试剂、化合物、相关物资及其它商品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注②)	11,950.00	1,899.28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②)	12,330.00	7,044.49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③)	25,220.00	29.16
		云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注④)	10,040.00	23.22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注②)	100,000.00	15,326.08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注②)	15,000.00	8,168.10
		郴州财智金属有限公司(注②)	5,000.00	1,859.29
		上海云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00	54.87
		潍柴动力空气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注⑤)	20,156.70	0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	–	9.00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80.00	61.82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250.67
提供或接受劳务	提供或接受分析检测服务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60.00	33.79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6.96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	4.57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	15.00	3.04
		云南锡业锡材有限公司	10.00	0.05
		云南锡业矿业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0.43
		郴州财智金属有限公司	2.00	–
		郴州云湘锗冶股份有限公司	2.00	0.01
		中汽研汽车检测中心(昆明)有限公司	–	526.45
		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东营)有限公司	600.00	–
	加工承揽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0.00	7.42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5.00	488.31
	会议版面、检索服务费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15
接受关联人的非专利技术	164项非专利技术无偿提供给本公司独占使用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	–
合计			206,939.70	37,966.72

注: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发生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尚需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进行审计;

注① 因公司与关联方进行技术开发合作的项目已申报但未获立项或已立项但经费拨款尚未完全到位等原因,导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划拨的科研经费相应减少;

注② 因受疫情等因素的影响,关联方下游客户订单减少而导致公司与该关联方实际业务量也相应减少;

注③ 鉴于公司主要从事贵金属相关业务,为避免与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贵金属集团”)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兴贵研资源公司年初预计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色金属副产品按照公允价值销售给贵金属集团,由贵金属集团利用自身的产供销体系实现销售。本报告期内,因项目、市场不及预期等原因,永兴贵研资源公司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有色金属副产品产量大幅下降,从而与关联方的交易量亦大幅下降。

注④ 因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贵研金属公司没有与云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发生过系统随机性的撮合交易业务,因此,实际金额与预计金额相差较大。

注⑤ 受疫情及汽车芯片供应短缺等因素的影响,关联方下游市场萎缩,订单大幅减少,导致公司与关联方的业务大幅减少。

二、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2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额
向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55.00	44.57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00	32.57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5.00	134.76
接受关联人提供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1.70
与关联人进行技术开发合作	科研项目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200.00	94.00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	965.13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45.00	465.00
		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东营)有限公司	45.00	52.83
接受关联人转拨人才培养经费	人才培养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10.00	338.00
向关联人购销商品	购销贵金属原材料、试剂、化合物、相关物资及其它商品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注①)	5,145.00	1,899.28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①)	14,800.00	7,044.49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0	29.16
		云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注②)	–	23.22
		中希集团有限公司(注①)	50,040.00	15,326.08
		云南锡业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注②)	–	8,168.10
		郴州财智金属有限公司(注①)	5,000.00	1,859.29
		上海云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54.87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注②)	–	9.00
		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0. 00	61.82
		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25.00	250.67
		易门铜业有限公司	100.00	–
		潍柴动力空气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注①)	15,000.00	0
		贵金属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	40.00	–
提供或接受劳务	提供或接受分析检测服务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30.00	33.79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6.96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4.57
		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	–	3.04
		云南锡业锡材有限公司	–	0.05
		云南锡业矿业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0.43
		郴州云湘锗冶股份有限公司	–	0.01
		中汽研汽车检测中心(昆明)有限公司	600.00	526.45
		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东营)有限公司	600.00	–
	加工承揽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0.00	7.42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30.00	488.31
	会议版面、检索服务费	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15
接受关联人的非专利技术	164项非专利技术无偿提供给本公司独占使用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	–
合计			96,040.00	37,966.72

注① 考虑 2022年贵金属原材料、试剂、化合物及相关物资、副产品的价格与上年同期相比上涨及交易双方对未来业务市场预期等因素的考虑,关联交易业务与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相比将相应增加;

注② 云锡控股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所持贵金属集团100%股权至云投集团的事项,已于2020年10月21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云锡控股及其控制的下属子公司于2021年10月21日后不再纳入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将不再列入关联交易。

三、主要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4月15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60,00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王建强,注册地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988号,经营范围为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及其矿产品的采选冶、加工、销售、仓储及租赁服务;环境治理及新能源相关材料和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营;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2、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84年7月2日,公司类型为全民所有制,注册资本为11,05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家林,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121号,经营范围为贵金属(含金银)、稀有稀土和有色金属的科学技术研究、高技术产品开发(小试、中试、扩试);金属药物及中间体、药物合成用催化剂;金属及合金的粉末和超细粉末;工艺美术品(含金银饰品),经营本院所(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院所(企业)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院所(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技术咨询服务。兼营范围:金属和非金属材料的科学技术研究、高技术产品开发及资源开发。

3、昆明贵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10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陈家林,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988号,经营范围为贵金属(含金银)、稀有稀土和有色金属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生产;新能源材料、环保材料及设备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生产;环保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工艺美术品(象牙、犀角及其制品除外)、贵金属(含金银)、稀有稀土和有色金属原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销售。

4、贵金属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27日,注册资本为1,500.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货物批发贸易和工业设计。

5、中希集团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成立于2000年2月29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郑元龙,注册地为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六路181号(温州中希电工合金有限公司内),经营范围是粉末触头、银触头、银丝材、银焊料、高低压电器及配件、电子元件、机械设备、电工器材、电力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银制品批发、零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认证、金融、证券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6年4月20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1,730,488,806.31元,注册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润城第一大道F栋4-5楼,法定代表人邢爱民,经营范围为化工产品、净水剂、塑料制品的生产,仓储理货;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7、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系公司董监高兼职的公司。成立日期为2017年07月31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华,经营范围为机动车及零部件检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专用测试设备产品的研制、销售、租赁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与培训;信息咨询与服务;汽车标准及相关技术研究;企业宣传与培训;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设备代理。

8、云南能投华煜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5年5月14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注册资本3,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龙泉街道易门工业园区麦子田片区,法定代表人张薇,经营范围为天然气项目的开发;天然气项目的建设;城市管道燃气及车用燃气建设和运营;支线管道项目建设和运营;燃气销售、燃气项目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燃气管道的安装、维修;燃气管件;设备、仪表、燃气器具的销售。

9、易门铜业有限公司系公司董监高兼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日期为1995年4月18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202,432,568.00元,注册地址为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大椿树,法定代表人张体富,经营范围为铜及其它有色金属的冶炼、加工、销售,硫酸、液氧等附属产品的生产、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电解铜等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及零配件。

10、潍柴动力空气净化科技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成立日期为2013年8月16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潍坊高新区潍安路169号,法定代表人冯刚,经营范围为空气净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以上生产不含铸造);空气净化技术的转让、资咨询业务;国家允许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

11、稀土催化创新研究院(东营)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成立日期为2019年10月21日,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16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山东省东营市开发区洋河路9号,法定代表人沈美庆,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稀土功能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认证咨询;环保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住宿服务。

12、郴州财智金属有限公司系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10%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成立日期为2012年7月26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王时璋,注册资本9,800,000元,经营范围为有色金属、贵金属销售。

四、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确定价格。如果有政府定价的则执行政府定价,否则按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定价。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已有的资源,降低公司生产成本,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相关关联交易的履行将严格按照市场规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已有资源,降低生产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

2、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于普通商业交易条件,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该预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郭俊梅、潘再富、胥翠芬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投票通过。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八、报备文件

1、贵研铂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贵研铂业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贵研铂业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59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5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16日9点 30分

召开地点: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A1幢)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16日

至2022年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59	贵研铂业	2022/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股东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授权。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帐户卡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公司投资发展部收到传真为准。未及时在本公司办理会议登记手续的,但截止2022年2月9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仍可出席会议。

(三)登记时间:2022年2月14日 9:00—11:30 14:30—16:00

(四)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刚 剑 陈国林　　邮　　编:650106

联系电话:(0871)68328190　　传　　真:(0871)68326661

联系地址:昆明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路988号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贵研铂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2-001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郭俊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22-003号)。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2、《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2-004号)。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注:由于该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在表决中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为4票。

3、《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临2022-005号)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中《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并依据公司提交的资料仔细核查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详细了解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测情况,认为相关关联交易的履行遵循市场规则,价格公允、合理,该关联交易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

独立意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已有资源,降低生产成本,保障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基于普通商业交易条件,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题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召开会议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财务/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年度预计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基于普通商业交易条件,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会议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会议决定以下预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2)《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2-002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公司监事会主席庄滇湘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

2、《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二、公司监事会对《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原则,不会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董事会批准,董事会在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侵害非关联股东的权益,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公告编号:临2022-002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0,000万元到-90,000万元。

2. 公司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88,000万元到-98,00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80,000万元到-90,000万元。

2、预计2021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88,000万元到-98,000万元。

(三)本期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235.0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7,997.25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22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1、2021年,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地产政策调控、融资环境收紧、市场分化严重以及产品结构变化等因素的叠加影响,为了顺应市场变化,加快销售去化及现金回笼,公司根据各地产项目所处区域的市场环境、不同的产品结构、推售节点及销售周期,拟对部分房地产项目的销售价格进行调整,使得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60,000万元至70,000万元,拟计提金额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约为-58,000万元至-65,000万元。

2、2021年,公司锂电池业务面临诸多困难,锂电池产品销售和现有产能无法得以有效利用。基于冠城瑞阁实际经营状况,出于谨慎性原则,冠城瑞阁对主要经营资产拟计提10,000万元至13,000万元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拟计提金额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约为-9,000万元至-11,7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公告编号:临2022-003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合资公司工作人员涉嫌职务犯罪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下属合资公司南京冠城恒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睿公司”,其三方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34%、33%、33%)报告,该公司员工颜某涉嫌职务侵占,涉案金额经公司内部核查约为1939万元人民币(具体金额以公安机关认定为准),已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恒睿公司系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与南京市中建盛宁地产有限公司、南京市下关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间接持有其34%股权,南京市中建盛宁地产有限公司、南京市下关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各持有33%股权。犯罪嫌疑人颜某系由合作方南京市中建盛宁地产有限公司委派。

恒睿公司正在开发冠城大通和棠瑞府项目,目前该公司生产经营平稳正常。

二、对公司的影响

1、经公司自查,犯罪嫌疑人颜某由合作方南京市中建盛宁地产有限公司委派在财务部门任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恒睿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其他影响。

2、该事件目前处于侦查阶段,公司高度关注该事件进展情况,将全力配合公安机关通过各种方式追缴财产,最大程度减少资产损失,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基于公司间接持有恒睿公司34%股权,初步预计该事项给公司造成资产净损失最大约为660万元人民币(预计减少公司2021年归母净利润不超过514万元人民币,减少2022年一季度归母净利润不超过146万元人民币)。以上对公司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考虑了其预计损失及少数股东权益等因素模拟计算的结果。由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2022年一季报尚未公告,公司已将本事项影响计入相应年度业绩,实际影响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继续全力配合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并采取一切措施追缴资金,尽最大可能减少损失。

2、公司已成立内部专项工作小组,组织计划财务部、审计稽核部对公司及各子公司资金安全、不相容岗位分离等资金管